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3月10日下午14: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号B座普洛斯大厦9层会议室召开。现在将本次会议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3年3月10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号B座普洛斯大厦9层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超林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建设新项目的议案》

公司已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完成了高纯铝一期4万吨/年产线的投资建设，已于2022年上半年全面投产。考虑到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周期、科研力量的重整，公司后续拟视情况以自有资金开展该项目建设。

因此，结合公司的实际需求，基于谨慎原则和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原则，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快速切入新能源电池铝箔赛道，加快20万吨电池铝箔项目的建设进度，尽快产出高品质电池铝箔，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，为公司新的转型升级奠定基础，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43,739.22万元变更使用用途，拟用于新项目“年产20万吨电池铝箔项目”，该新增项目计划总投

资额为 292,446 万元，其中建设投资 192,346 万元，流动资金 96,471 万元，建设期贷款利息 3,629 万元，剩余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。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8.82%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建设新项目的公告》。

2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3 年 3 月 11 日